

義守大學醫學科學與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修讀要點

99年4月22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研究所籌備委員會議修訂

99年4月28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年12月23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研究生事務委員會議修訂

104年4月21日校長核定公告修正全文

107年1月11日校長准於備查公告修正第1~3點規定

110年1月2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全文)，110年1月29日校長備查公告

110年3月22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2~4點)，110年6月24日校長備查公告

111年11月7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3~5點)，111年12月27日校長備查公告

113年10月22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1、2點及規章名稱)，114年4月24日校長備查公告

- 一、義守大學醫學科學與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班)為規範研究生選課，協助其完成學業，依本校「學則」及「碩士學位考試辦法」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修業期限、學分：本班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畢業學分數依本班規定，其修讀課程規定如下：
 - (一)研究生於每學期選(退)課前，應由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於選課單上簽名以示同意。
 - (二)研究生如因大學時期修讀之課程與醫學科學與生物科技領域課程有差異，指導教授或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得指定補修大學部相關課程，其學分數不計入畢業學分。
 - (三)以「義守大學醫學科學與生物科技學系」全銜發表國內外研討會或期刊論文至少一篇，並應以指導教授作為通訊作者(共同通訊作者)。
 - (四)研究生除應於畢業年限內修滿總畢業學分數外，並應通過本系「英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及通過「學術倫理」課程，方具畢業資格。惟優秀學生得由指導教授提出碩士學位考試申請。
 - (五)如有其他未盡事項，悉依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三、碩士論文計畫書與專業領域審查表之提出：

- (一)研究生應於畢業當學期第一週提出碩士論文計畫書與專業領域審查表。
- (二)計畫書與專業領域審查表應依本系公告之格式撰寫，其內容應包含題目、摘要、研究背景、方向及動機。
- (三)逾期未提出計畫書及專業領域審查表者，視同放棄正常畢業時限，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 (四)專業領域審查委員會由三位委員組成，二位由本系推薦，一位由院長推薦校外委員，委員資格應符合學位考試委員資格。
- (五)指導教授應確實進行論文指導、審核及報告評分，以確保符合專業方向。申請學位考試前，如因論文方向改變致研究生論文偏離專業領域預核範疇，應重啟前款專業領域審查委員會審查機制。

四、碩士論文口試：

- (一)應屆畢業之研究生應於本系規定之畢業口試日期前一個月，繳交碩士論文口試計畫表(如附表一)，以利作業。
- (二)逾期未提出前款口試計畫表，視同放棄正常畢業時限，自動延長修業年限。
- (三)碩士論文撰寫應符合一般學術文章要求，論述應誠實，且應嚴守學術道德，涉及他人研究成果應註明出處。
- (四)碩士論文得採用中文或英文撰寫，惟論文內容除本文外，應包含標題頁、審定書、中文摘要、目錄、圖目錄、表目錄、參考文獻及授權書等。
- (五)論文口試委員除指導教授外，另由指導教授邀請校內、外各一位學者專家(應為助理教授以上或具博士學位)擔任口試委員。如有校外學者專家擔任共同指導教授時，該名共同指導教授視為校外口試委員；指導教授有二人時，口試委員得增為四人。
- (六)論文提案口試或論文口試之評分結果，應在口試結束後由指導教授親自繳回本系。
- (七)研究生於通過口試後，考試委員建議論文修改部分，應依照建

議完成修改或說明無法修改之原因，經指導教授審查通過後，方能定稿。定稿之論文依規定格式打印，並備妥規定之平裝或精裝冊數，每本均應經指導教授簽字認可。

(八)通過學位考試之研究生，應完成下列事項，始得畢業並辦理離校手續：

1. 繳交精裝或平裝紙本學位論文一本至系辦公室。
2. 至本校圖書館網站完成上傳論文摘要及全文電子檔。
3. 繳交經指導教授簽章符合標準之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至系辦公室。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標準不得高於20%。

(九)口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成績以全體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評定之，且委員均應評定及格。口試成績不及格者應於三個月後方得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仍不及格者，予以退學。

(十)本系研究生應依本要點規定通過論文提案口試及論文口試，方能取得碩士學位。

(十一)送交國家圖書館之學位論文以公開為原則，但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等事項，應經師生與研究生事務委員會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得不予提供或於一定期間內不予提供。

(十二)如有其他未盡事項，悉依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五、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送交醫學科技學院核備，陳請校長備查後自公告日實施。

(附表一)

義守大學醫學科學與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碩士論文口試計畫表

姓 名：

(中)_____

(英)_____

學 號：_____

論文題目：

(中)_____

(英)_____

口試委員(至少三名(含指導教授)，其中校外委員至多乙名)

姓名(校外)：_____ 單位職稱：_____ 電話_____

姓 名：_____ 單位職稱：_____ 電話_____

姓 名：_____ 單位職稱：_____ 電話_____

姓 名：_____ 單位職稱：_____ 電話_____

口試時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星期____)口試地點：_____

學生簽名：_____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